

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：11N42514586220251601

买方（采购人）：上海市复旦实验中学

地址：安波路151号

卖方（供货商）：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

地址：上海市黄浦区福佑路8号

买卖双方根据合同编号为11N42514586220251601《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》之规定，在上海政府采购网通过直接选定确定合同成交结果，现就合同履行事宜，签订本采购合同。

第一条 服务内容

沪AGF2632，大通客车，车架号：LSKG40C18MD056560，交强险保费321.00元，商业险1314.46元（含以下险种：车损险保额126561.22元、第三者责任保险保额200万元，车上人员责任保险（司机）保额1万元、车上人员责任保险（乘客）共6座每座保额1万元，附加医保外医疗费用责任险（第三者责任保险），附加外部电网故障损失险，附加机动车增值服务特约条款(道路救援服务2次)），合计1635.46元。

第二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

合同价款为（大写）：壹仟陆佰叁拾伍元肆角陆分。

采购人在合同签订后十个工作日内，支付全部费用。如供应商与采购人在第二阶段成交合同中对付款方式另行约定的，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
合同价款直接汇到卖方的开户银行账户

开户银行：中国银行上海市北京东路支行

银行账户：442963949353

第三条 服务期限

服务期限：2025年11月11日至2026年11月10日。

第四条 其他事项

本合同履行事项适用《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》，并为其组成部分。

第五条 合同的生效

本协议在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本协议一式两份，双方各执一份。

买方：上海市复旦实验中学
法定代表人（授权代表）：
地址：安波路151号
电话：65512410
签约时间：2025年10月28日

卖方：
法定代表人（授权代表）：
地址：上海市黄浦区福佑路8号
电话：021-23200163
签约时间：2025年10月28日

